

# 代表建议提案答复的函

[ 办复情况标记 A ]

[ 同意公开 ]

# 固原市医疗保障局

---

固医保函〔2019〕40号

## 关于对市政协四届三次会议 第 60 号提案答复的函

九三学社固原市委会：

首先，感谢九三学社固原市委会对我市社会保障工作的支持与关心。针对贵委提出的药店数量多、分布不合理，医保定点协议零售药店对医保基金个人账户使用不规范，部分零售药店、诊所(门诊部)违规刷卡购买化妆品、生活用品等物品现象问题的提案涉及到的问题，市医保局、市场监管局、行政审批局三部门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了三部门联席专题会议，结合目前药店的监管现状，通过多方调研，掌握定点药店的实际经营状况，查摆梳理对照提案中列举的问题，聚焦监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漏洞，深查问题

根源，制定出相应整改措施。现就提案提出的问题答复如下：

## 一、问题的整改落实

**(一) 关于药店数量多、分布不合理的问题。**药店开办审批职能目前由市行政审批局承担。自 2016 年 10 月 8 日固原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成立以来，共审批零售药店 55 家，目前原州区共有零售药店 241 家，其中城区 176 家。2015 年 7 月 17 日市人民政府依据“放管服”要求下发了《固原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和取消行政审批中服务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第一批）的决定》（固政发【2015】46 号）文件，原固政发【2014】37 号文件中关于“市区和县城所在地新审批药店间隔距离不低于 200 米”的规定不再执行。具体审批中严格按照《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的人员条件、硬件设施等确定药品经营范围。药店经营的消杀产品等未实行许可管理，由企业自主选择经营，审批部门在法律法规之外不得设置审批事项，也不得对市场主体准入另设门槛。

**(二) 药品广告监管有盲区的问题。**针对部分零售药店滥用药品、非药品广告招揽生意，打折促销，扩大宣传药品的功能，非药品冒充药品作广告宣传等问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采纳建议，组织人员全面开展监督检查。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召开了药品批发、连锁公司总部负责人会议，对改进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责令药品批发、连锁公司所属门店对不符合《广告法》的药品宣传册、宣传画、广告栏等限期全部清除，现全部整改到位。市场监管局将加大检查力度，对不符合规定

要求的违规行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查处，并建立稳定的长效工作机制。

**(三)关于执业药师挂证的问题。**目前，全市共有药品批发企业 8 家，所属零售门店 251 家，配备执业药师 179 人；药品连锁企业 8 家，所属零售门店 107 家，配备执业药师 56 人；单体药店 132 家，配备执业药师 132 人。全市共有药品零售门店 490 家，配备执业药师 367 人，总体符合执业药师管理的相关规定。就此问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自治区药监局《开展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精神，制定了全市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挂证”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持续查处执业药师“挂证”以及长期脱岗、执业药师不在岗销售处方药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各药品零售企业按照专项整治工作规定的时间，上报企业自查报告 268 份，主动清理执业药师 24 人，主动停业 6 家，检查药品经营企业 240 余家，对 1 家执业药师不在岗销售处方药的行为进行了立案处罚，罚款 2000 元。

**(四)医保个人账户基金使用不规范的问题。**医保零售药店开展医保刷卡业务原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批，审批过程中会兼顾空间布局。2016 年 6 月，根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市人社局下发《关于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医药服务机构协议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固人社发〔2016〕127 号)，将药店医保定点审批改为备案制。医保经办机构对定点协议零售药店、诊所(门

诊部)的管理主要通过协议进行管理,按协议条款加强日常稽核检查和举报投诉稽核检查。针对串换项目和违规刷卡问题,市社保局每年联动市卫计、物价、财政、药监、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1-2次集中检查。完善《固原市基本医疗保险协议零售药店医疗服务协议》,对协议重点内容和协议药店容易出现的违规问题做了特别提示。举办了市本级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使用管理培训,在此基础上,对零售药店进行集中检查并进一步规范协议零售药店医疗保险服务管理。市社保局还联合市场监管局、宁夏医药行业协会(固原分会),邀请部分连锁(加盟)经营药店负责人及个体经营药店代表召开协议零售药店规范经营管理联席会。制定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协议零售药店医疗保险服务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固人社发〔2018〕140号),通过社保卡综合应用推广及电子社保卡开通培训,强化零售药店规范经营行为。医保领域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活动开展以来,市医保局组织力量对部分定点协议医疗机构、协议零售药店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突击检查,遏制违规刷卡行为。

##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 药店审批方面。**一是严格按照药品GSP要求配备药学技术人员,并要求执业药师注册到执业单位;二是把好人员审核关。通过国家药监局执业药师注册平台、固原市药品零售企业数据库进行人员资质的初步筛查,确认在其他企业没有任职行为后方能予以受理;三是履行告知义务。受理过程中,当面告知“挂

“挂证”行为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并要求企业在执业药师聘用证明中做出执业药师在职在岗的承诺。

**(二) 零售药店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监督管理方面。**一是要求零售药店按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规定，设立药品、非药品、保健食品专区，配备专用货架、柜台，分区分类摆放。在醒目位置上标有专用的处方药、非处方药等指示牌，保健食品在（专柜）显著位置标示“保健食品不能替代药物”的警示语，要求保健食品按照保健功能分类摆放，凡不符合以上条件的，不得销售。二是规范经营企业销售保健食品，不允许向消费者进行推荐，必须向消费者告知保健食品不能替代药品具备治疗功能，凡发现违规销售情形将依法查处。三是严厉查处无证经营、非法渠道购进、使用、销售假劣药品、未按规定配备执业药师、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挂证”执业药师等违规行为。四是严查扩大宣传药品的功能主治、非药品冒充药品、虚假广告宣传等行为，全面履行职责，确保公众用药用械安全，努力开创市场监管工作的新局面。

**(三) 在规范医保刷卡方面。**一是加大明查暗访力度，接受参保人及社会各界人士举报，一经查实严肃处理，提高违规行为的成本。二是着手推进智能信息化管理。将药店、诊所（各类门诊部）库存管理系统与医保系统连接，将金额管理模式向库房数量管理模式转变，对药店、诊所进出库药品、器械进行监管，不符合实际的医保基金拒付。三是适当调整个人账户使用范围，

适时将职工门诊统筹放宽到市级医疗机构，对门诊统筹个人自负部分可通过刷个人账户资金支付，充分发挥个人账户的作用。**四是**通过各类培训学习，规范药店、诊所（各类门诊部）的经营行为。**五是**通过政策宣传，提高参保人员的消费意识，充分认识到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在保障个人健康方面发挥的作用。**六是**对现有社保卡予以刷卡的内容，通过网络软件公司升级改造，增设限制非医保刷卡物品等限制功能。

联系电话：0954-2665208。



---

抄报：市政协办公室，市政府督查室。

固原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9月16日印发

---